**附件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分置换确认承诺书**

 ：

你好！为促进学生个性化、全方位、多角度发展，培养满足社会需要的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根据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分置换相关规则和要求，请确认以下所有条件方可进行学分置换：

1. 学分置换时间为大四学年第一学期；
2. 学分置换课程为大四学年第一学期培养方案内课程，不包含其他学期未完成课程及其他选修课程；
3. 学分置换期间不能随意中断在单位的实习，如因中断导致欠学分影响毕业等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
4. 学生只能选择一家单位进行学分置换，如中断与该单位的学分置换，后续将无法选择其他单位进行学分置换；
5. 学院鼓励学生在学分置换程序完成后与企业开展更进一步的毕业设计以及就业合作。

谢谢配合！

上海电力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年 月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分置换确认回执**

姓名： 班级： 学号： 联系方式：

我已知悉“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分置换确认承诺书”内容，同意学分置换的相关条件，并承诺会严格遵守学校和学分置换单位的安排和规定，认真完成学习和工作任务。

特此申请进行学分置换。

学分置换单位：

本人签名： 家长签名： （ 月 日）